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行业团体标准化助力行业创新、 开放和发展交流会成功举办

相知无远近,万里尚为邻。黑龙江省和广东省,一个是自然资源丰富的农业大省,正努力打造耕地保护、土地保育“龙江样板”;一个是自然资源团体标准发展的先行地,正加快形成全行业团体标准化新格局。

为了进一步推动两省自然资源行业的标准化进程,提升行业整体水平,全面加强黑龙江与广东两省在自然资源行业的合作交流,7月18日,黑龙江省自然资源行业团体标准化助力行业创新、开放和发展交流会在哈尔滨华旗饭店成功举办。

此次交流会由黑龙江省土地学会和黑龙江省自然资源权益调查监测院联合主办。省自然资源厅权益处一级调研员阎炳和、科技与对外合作处副处长马长捷及省土地学会理事长王永德出席会议,广东省土地学会秘书长侯学平应邀参会。省土地学会副理事长吴松涛、杜国明主持会议。



经广东省土地学会举荐,我学会特邀广东省科学院广州地理研究所研究员陈水森及广州市交通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马小毅两位权威专家前来作主旨报告。

省自然资源厅权益处一级调研员阎炳和致辞,他强调,团体标准化对于自然资源行业的重要性,指出标准化是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促进行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并要求厅属单位部门、省土地学会积极为构建土地行业团体标准体系献计献策。

广东省土地学会秘书长侯学平在讲话中介绍了团体标准化对广东省自然资源行业发展的影响,并对未来两省的合作交流提出了畅想。

省土地学会理事长王永德代表省土地学会发表讲话,他表示,省土地学会将继续为会员单位及行业工作者提供服务,推进我省自然资源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主旨报告交流上半场,首先由省土地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王月作了题为《我国团体标准基本情况介绍》的报告分享。报告从团体标准的相关政策法规,到明晰不同标准类别,从团体标准的应用到团体标准的现状,对团体标准的基本情况进行了详细介绍。

广东省科学院广州地理研究所研究员陈水森作了题为《自然资源行业团体标准立项流程及注意事项——以广东省地理学领域实践为例》的报告分享。报告以广东省已经发布的几项团体标准为案例,给大家讲解了一个团体标准从立项到发布的全流程,以及在编制过程中需要注意的问题。

主旨报告交流下半场,首先由广州市交通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马小毅带来了题为《团体标准编制方法与实践》的报告分享。报告对团体标准的意义、编写依据,以及发布后的影响和版权问题进行了详细介绍,并通过实例,讲解了团体标准对行业的现实影响。

黑龙江省土地学会副秘书长王蕾作了题为《省土地学会团体标准〈城市绿地碳汇信息采集与监测技术规程〉相关要点讲解》的报告分享,介绍了黑龙江省土地学会今年立项发布的团体标准。报告从标准立项、技术规范与实施应用几个角度进行了分享,让大家更好地了解我省土地行业团体标准的制定流程。



与会代表认真聆听分享,积极参与讨论。团体标准是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也是实现行业技术提升的有效途径。此次交流会的成功举办,标志着我省自然资源行业在标准化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学会将以此次交流会为契机,带领广大会员单位加强对团体标准的学习,推动行业团体标准化进程,为实现我省自然资源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来自省内自然资源企业、科研机构及自然资源厅下属单位、部门代表等 110 余人参加交流会。

(来源:黑龙江省土地学会)